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 “网暴”亟待有力治理

阅读提示:

信息时代,每个人都可能是网络暴力的受害者。从辱骂丑化,到发动水军造谣煽动,甚至人肉搜索,网络暴力在不断升级,有的还形成了组织严密的黑色产业链。律师表示,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网暴问题亟待更有力的防范和治理。

“以后见了我和我的兄弟,必须跪下磕头”……近日,因为玩手游打排位赛技术稍逊,林勇(化名)被两个队友先是打字辱骂,后又开麦互怼,用词不堪入耳。在他退出游戏房间后,还被这两人反复拉房间咒骂不止。林勇本想将游戏一卸了之,但一想到被网暴的过程,就气愤不已,于是到网络平台投诉,想要讨个说法。



辱骂、人肉搜索 网暴无孔不入



手游大热,拥趸以年轻人居多,这也使之成为网络暴力的重灾区。和林勇一样,不少玩家都曾在游戏中遭受过咒骂羞辱。尽管平台会通过识别禁用字词予以管理,但施暴者往往换个同音字或以拼音代替,暴戾语言的伤害值并未降低。“每次公共频道喇叭骂人都1000条以上,三四秒一条,持续数小时不间断,天天有人遭遇网络暴力。”一名网友说。曾引发关注的“8·27 儿童网络暴力事

件”也跟游戏有关。当时,中央电视台“朝闻天下”栏目播发报道,批评了一款网络游戏,引发数名年幼玩家到网络贴吧对电视节目进行围攻,用语粗鄙。一位称目睹了孩子发帖的父亲说:“我8岁的儿子被引导成了一个网络暴民。”除了宣泄情绪,网暴还往往因利益而起。搜索各大网络投诉平台和贴吧,有关网络暴力催收、网购差评遭恐吓、平台泄露隐私致使用者长期遭受语言攻击等事

件不时出现。被人身攻击、骚扰电话轰炸、曝光个人隐私信息、威胁上门杀人……3年过去了,因在二手网购平台以5元钱转让吹风机与买家产生纠纷后,徐萌(化名)遭受网络暴力,所受精神伤害至今都未抚平,正准备通过法律手段维权。

记者在聚投诉、黑猫投诉等投诉平台了解到,有的施暴者会煽动网友进行集体攻击。一名网友网购退款后,被店主不断进行辱骂,并被曝光了个人电话和住址,店主还煽动上百人对其进行网络暴力。还有一名网友因买到的玩具与描述不符要求退货,被卖家将购买信息和个别聊天记录截屏发布到社交平台上,偷换概念博同情引导舆论,对买家造成严重心理伤害。

“每隔两小时便以各种身份通过电话进行恐吓、威胁”“恶意读取通信录信息,短信编辑侮辱内容群发给所有联系人”“加微信后盗取照片群发,进行人身攻击”……在网络投诉平台,各类网贷催款暴力手段层出不穷,借贷者苦不堪言,有的被公司开除,更有甚者不堪压力跳楼自杀。

新型网暴呈现出组织化、产业化苗头

在网络暴力事件中,受害人有名有姓,却找不到具体的实施伤害的人。正因为如此,参与的网民抱着法不责众的心理肆意而为。

四川德阳一女医生因泳池冲突遭受网络暴力,后自杀;杭州网红殴打孕妇事件,部分网民对涉事网红“人肉搜索”,寄了花圈和寿衣……网络暴力事件频频发生,严重伤害了当事人的身心健康,甚至逾越了法律底线。

记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就查询到这

样一起案例。为泄私愤,杭州市的江某在赵某所建微信群内散布赵某不雅照片,群内成员多为赵某朋友或合作伙伴。随后,不雅照事件持续发酵,被多家媒体改编、发布、转发,引发社会舆论关注,致使赵某遭受了严重的网络暴力,生活、工作、身心健康受到一系列严重影响。经医院诊断,赵某被认定为重度焦虑、重度抑郁症状,需服用抗抑郁药物,并定期接受心理治疗。

确诊后,赵某将江某诉至法院。今年4月,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判决江某支付赵某

精神损害抚慰金和医疗费2万余元。记者梳理相关案例还发现,网络暴力已成为部分网民实施有目的打击与报复的手段之一。此外,部分网络平台为在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也存在在商业化运作中故意自编自演相关事件或放任网络暴行蔓延的行为。有媒体报道称,作为不正当竞争的手段,升级版新型网暴日益呈现出组织化、群体化、利益化、产业化、规模化等苗头,他们以网暴制造舆情,诱导甚至绑架相关部门采取对其有利的应对措施。

解决网暴施害需多维施策

“网络暴力能对当事人造成名誉损害,往往也伴随着侵权行为和违法犯罪行为。”广东广和(长春)律师事务所律师王雨琦说,网络绝不是暴力的法外之地,情节轻微的会受到行政处罚,严重的可能要承担刑事责任。

王雨琦告诉记者,2014年,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审理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全文虽仅有19条,但从“有偿删帖”到“网络水军”,从“搜索敲诈”到“微信造谣”,各种网上颇具争议的“擦边球式”

做法都有提及,这也给包括网络暴力在内的诸多不法行为念了“紧箍咒”。尽管有法律条文适用于网络暴力事件的处理,但实际上诉诸法律的受害人并不多。在裁判文书网上,记者搜索“网络暴力”显示仅有86篇相关文书,且此类案件一般较为复杂,所致后果常常难以量化,受害者即便胜诉,能争取到的赔偿金额也并不多。“传统的法律法规并不能完全适应网络领域的变化,导致大部分网络暴力的当事人无法获得经济补偿。”长春大学网络

学院院长于天罡说,应当尽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违法犯罪与其他不当行为的界限以及相应的处理依据,相关部门应及时公开处理有关事件和案件,震慑不法网民。于天罡说,机器人水军已经有了,他担心随着人工智能的进一步发展,这种新技术可能会主动生成数据、语言等,出现网络暴力问题。他还建议,由司法部门组织,律师协会牵头新闻媒体等行业,成立网络救助志愿机构或队伍,为网络暴力受害者提供救助。(柳姗姗)

中国工商银行首次分销国家开发银行专题绿色金融债券

7月30日至8月5日(非工作日除外),中国工商银行将面向个人和对公客户在柜台市场首次分销国家开发银行“应对气候变化”专题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支持低碳运输等绿色项目。

据了解,本期债券是首单在境内发行的获得气候债券标准认证的利率债,同时也是我国试点银行间、交易所和商业银行柜台多市场同步、境内外同步分销的首支债券。债券全称为国家开发银行2019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是续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债券代码1902001,票面利率3.10%,续发

行价格及对应参考到期收益率将根据7月29日银行间市场招标结果确定。个人和对公客户可通过工行电子银行和境内营业网点购买,其中,电子银行渠道在发行期间提供工作日24小时不间断连续交易。此外,工行将与国开行一同为参与认购本期柜台债券,并完成信息登记的个人和对公投资者颁发认购纪念凭证。

据了解,本期“应对气候变化”专题绿色金融债券具有常规柜台债券安全性高、收益性好、流动性强、投资交易起点低的共同优势,同时,兼顾了绿色债券、社会债券和气候债券原

则,对扩大绿色金融社会效应具有重要意义。工行自2014年5月发售首支柜台国债以来,持续做好柜台国债常态化分销。目前,已成功发售4期绿色金融债券。作为本支债券的主承销商和柜台债券业务承办银行,工行在积极参与投资和做好境内分销的同时,也充分发挥了国际化优势。其中,工行

组织工银欧洲、工行迪拜分行、工银亚洲及工行新加坡分行等境外分支机构作为跨境协调人,通过银行间市场直投渠道和债券通道开展境外销售,吸引境外投资者参与我国绿色金融发展,助力银行间债券市场对外开放。(鲍宏图)

